

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

路线图第五版草案

2023年5月25日

目 录

1. 引言	2
1.1 路线图的目的	2
1.2 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的起源和概览	2
1.3 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的理由	3
1.4 世卫组织的任务与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	3
1.5 制定路线图	4
2. 什么是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	5
2.1 概念概述	5
2.2 健康与和平方法	6
2.3 健康与和平方法的原则	8
2.4 不同作用和工作方式	9
3. 实施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工作领域和优先事项	11
3.1 工作领域 #1：通过研究和分析产生证据	12
3.2 工作领域#2：制定战略和业务框架	13
3.3 工作领域#3：宣传和提高认识	13
3.4 工作领域#4：能力建设	14
3.5 工作领域#5：将健康与和平方法纳入主流	15
3.6 工作领域#6：发展伙伴关系	16
3.7 实施本路线图过程中秘书处应考虑的其他因素：	17

1. 引言

本节提供了一些关于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和本路线图的背景信息。

1.1 路线图的目的

1. 本路线图的主要目的是在全球一级为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提供一个框架。它定义概念，确立原则，设定与该倡议相关的战略目标，并详细安排了初期的业务重点。此外，它还介绍了规划编制方面的“健康与和平办法”，这是支撑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的核心概念。因此，本路线图既是一份战略文件，也是一份操作文档。它为世卫组织提供了一个框架，以在自身规划编制工作范围内，根据其任务规定，将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制度化并加以实施。
2. 本路线图主要涉及世卫组织秘书处在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中的作用。它侧重于确定全球一级的行动和优先事项，同时也预见将在随后阶段进行更加本地化的规划。
3. 本路线图的第二个目的是阐明其他行为者，视国家情况而定，在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中可能作出的贡献（如果它们选择这样做），其中包括会员国、其他联合国机构和非国家行为者。因此，本路线图提供了框架，各会员国、其他联合国机构和非国家行为者可在各自的规划编制过程中选择性地加以使用。根据世卫组织《与非国家行为者交往的框架》，“非国家行为者”系指非政府组织、私营部门实体、慈善基金会和学术机构¹。
4. 本文件的第三个目的是为世卫组织和有关行为者（如果它们选择这样做）提供一个确定和支持调动资源的工具，以便其开展本文件所列各项行动和实现各项目标。

1.2 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的起源和概览

5. 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由阿曼和瑞士于2019年11月发起，此前曾在日内瓦举行过一次多边协商，来自24个国家和合作伙伴的50多名代表参加了协商。
6. 2022年5月，第七十五届世界卫生大会注意到一份总干事的报告（文件EB150/20）²并通过了WHA75(24)号决定，该决定要求世卫组织与会员国和观察员充分协商并与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和与世卫组织有正式关系的相关非国家行为者充分合作，为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制订路线图（如有），通过执行委员会第152届会议，提交第七十六届世界卫生大会审议³。
7. 总干事提交执行委员会的报告（EB150/20）还建议将进一步工作的重点放在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的以下六个工作领域：

¹ 更多信息，见第7页：https://apps.who.int/gb/ebwha/pdf_files/wha69/a69_r10-ch.pdf。

² 文件A75/10 Rev.1和EB150/20。

³ WHA75(24)号决定。



- a. 通过研究和分析产生证据；
- b. 制定战略框架；
- c. 宣传和认识；
- d. 能力建设；
- e. 将健康与和平方法纳入主流；
- f. 发展伙伴关系。

1.3 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的理由

8. 制定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是为了更好地解决脆弱、受冲突影响和易受冲击环境⁴中关键卫生需求的潜在驱动因素，因为世卫组织约80%的人道主义工作量以及世卫组织应对的70%的疾病暴发都发生在此类环境中⁵。
9. 生活在脆弱、受冲突影响和易受冲击环境中的人们的健康会受到健康问题的社会决定因素的负面影响，这些因素会加剧现有的不平等和脆弱性。消除这些因素对于在全球范围内实现积极的健康结果至关重要。
10. 此外，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表明世卫组织和各会员国致力于根据《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及其可持续发展目标，促进所有人的健康、和平与福祉，其中，《议程》和各项目标强调，没有和平就没有可持续发展，没有可持续发展也就没有和平，并提倡必须建设公正、和平和包容的社会，以确保所有人的福祉。通过述及全民健康覆盖和健康问题的社会决定因素，该倡议还与联合国秘书长2021年报告《我们的共同议程》的各项目标保持一致。

1.4 世卫组织的任务与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

11. 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立足于世卫组织的基本文件。世卫组织《组织法》承认“各民族之健康为获致和平与安全之基本，须赖个人间与国家间之通力合作”，WHA34.38号决议（1981年）也强调卫生部门在促进“和平”方面的作用“是实现人人享有健康的最重要因素”⁶；
12. 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与世卫组织根据《第十三个工作总规划》（2019-2025年）开展的工作一致。预计它将帮助世卫组织实现“三个十亿”目标，即预计全民健康覆盖受益人口新增10亿人；面对突发卫生事件受到更好保护的人口新增10亿人；健康和福祉得到改善的人口新增10亿人。

⁴ 世卫组织认为，“脆弱、受冲突影响和易受冲击环境”是一个广义的术语，描述了包括人道主义危机、长期突发事件和武装冲突在内的一系列局势。在这些环境中，提供优质卫生服务面临重大挑战，包括常规卫生服务组织和交付系统中断、卫生需求增加、资源问题复杂且不可预测及/或易受多重公共卫生危机影响。

⁵ 世卫组织突发卫生事件规划。2018年年度报告《世卫组织在突发事件领域的工作：防范、预防、发现和应对》。日内瓦：世界卫生组织；2019年。

⁶ WHA34.38号决议。医生和其他卫生工作者在维护和促进和平方面的作用是实现人人享有健康的最重要因素。载于：第三十四届世界卫生大会，日内瓦，1981年5月4日至22日，决议和决定，附件。日内瓦：世界卫生组织；1981年（WHA34/1981/REC/1，<https://apps.who.int/iris/handle/10665/155679>，2021年10月19日访问）。



13. 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借鉴了过去世卫组织在冲突环境中的卫生规划编制，如1980年代和1990年代的“卫生作为和平的桥梁”项目。它还承认并利用了世卫组织通过其核心工作，如公平获得卫生保健服务、加强卫生系统和扩大全民健康覆盖，为和平作出的现有和持续贡献。
14. 第七十五届世界卫生大会（2022年5月）重点关注“以健康促和平，以和平促健康”这一主题。世卫组织总干事指出，和平是健康的先决条件，全民健康覆盖可通过公平地提供服务，消除可能会助长冲突的排斥或怨恨，进而促进和平。世界卫生大会对这一主题的认可确认了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对改善全球健康结果的重要意义。
15. 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利用了世卫组织的比较优势⁷。世卫组织具有其《组织法》所规定的独特的职能，因此，非常适合领导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
16. 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有利于世卫组织与其他相关联合国机构和区域组织协调、合作、互补，为联合国系统在安全、发展与人权等支柱领域开展的重点工作做出切实贡献。
17. 世卫组织的任务主要是在任何其他重点事项之前促进和尊重健康权，这是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的核心。

1.5 制定路线图

18. 2022年5月，第七十五届世界卫生大会注意到一份总干事的报告⁸并通过了WHA75(24)号决定，该决定要求总干事就执行关于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的EB150/20号文件所载的拟议前进道路与会员国和观察员进行磋商，随后与会员国和观察员充分协商并与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和与世卫组织有正式关系的相关非国家行为者充分合作，为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制订一路线图（如有），通过执行委员会第152届会议，提交第七十六届世界卫生大会审议⁹。
19. 按照WHA75(24)号决定的要求，本路线图在各个阶段都参考了一个多利益攸关方协商进程提供的信息。首先，2022年8月，世卫组织就如何落实文件EB150/20所载“拟议的前进道路”征求了各会员国¹⁰和观察员¹¹的意见。世卫组织利用从会员国和观察员处收到的意见，编制了本路线图的初稿。
20. 2022年9月，向各会员国和观察员分发了路线图初稿，供其审查和提出书面意见。2022年9月22日，世卫组织还与各会员国和观察员举行了一次虚拟协商，以介绍路线图初稿并征求反馈意见。世卫组织总部还向2022年区域委员会发布了一份报告，邀请其就路线图草案发表意见。

⁷ 世界卫生组织，《健康与和平倡议》（2020年）。

⁸ 文件A75/10 Rev.1和EB150/20。

⁹ WHA75(24)号决定。

¹⁰ 适用时，还包括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

¹¹ 如文件EB146/43第3段所述。



21. 从会员国和观察员处收到的意见被用于编制路线图的第二版草案，在2023年2月的世卫组织执行委员会第152届会议上，该版草案被提交会员国和观察员，供其讨论。
22. 世卫组织秘书处根据会员国和观察员在执行委员会第152届会议期间提出的意见，编制了路线图的第三版草案。2023年3月，就路线图的第三版草案与会员国、观察员、联合国机构、政府间组织和非国家行为者进行了进一步协商。
23. 这最后一轮协商期间收到的反馈意见已被用于编制第四版路线图。在会员国进一步磋商后，制定了第五版也是最后一版路线图，供2023年5月举行的第七十六届世界卫生大会审议。
24. 考虑到WHA75(24)号决定并根据各会员国在关于本路线图的协商期间提出的意见，同时为该倡议制定“全球战略”和“路线图”似乎是多余的。本路线图旨在于战略和政策层面为该倡议提供一个全球框架，供世卫组织总部支持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的秘书处团队在相关和可行的情况下，与区域办事处、国家办事处和会员国合作实施。

2. 什么是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

2.1 概念概述

25. 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承认并力求在可能的情况下加强健康与和平之间的联系，而不损害健康结果，也不危及卫生服务提供者。具体而言，该倡议的目的是在世卫组织任务框架内，并在国家掌控下，加强世卫组织和卫生部门在促进改善和平前景方面的作用，例如通过加强社会凝聚力、对话或抵御武装冲突或暴力影响的能力，同时增强社区权能。
26. 虽然该倡议力求加强健康与和平之间的联系，但事实上，世卫组织在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范围内规划各项活动时，健康结果始终将占据优先地位。此外，世卫组织对改善和平前景的贡献将始终基于其在保护健康和保障在中立医疗环境中工作的卫生工作者的能力方面的技术能力、附加值和比较优势。并且它将基于这样一种认识，即和平是多方面的，健康是人们生活的许多领域之一——包括生计、教育、家庭和社区——既可能促进也可能损害和平的前景。
27. 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在追求其目标的过程中，会与国家和国际利益攸关方合作，在国家卫生主管部门的领导下，倡导并设计对和平与冲突动态敏感且在适当情况下力求为改善和平前景做出贡献的卫生规划。这种双管齐下的方法被称为“健康与和平”方法，将在下一节中详细讨论。
28. 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主要涉及并力求促进“积极的和平”，其中包括可创造和维持和平社会（而不仅仅是没有冲突或暴力，即所谓的“消极的和平”）的各种态度、体制和结构。也就是说，该倡议的重点是如何设计和实施卫生活动才能更好地促进取得各项成果，如增



强社会凝聚力和信任，减少排斥和边缘化以及提高面对武装冲突和各种形式暴力影响的复原力。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并不打算把重点放在政治和平进程或谈判上。

29. 突发事件往往会对处于弱势境况者产生严重影响，在某些情况下，本就脆弱的卫生系统会加剧这些影响。复原力指个人和社区从负面事件、危害和严重威胁中有效恢复并在面对这些事件的情况下仍保持良好健康和福祉结果的能力。建设更具复原力的卫生系统并支持社区或社会变得更有韧性可减轻负面事件的影响，减少不满并加强各社区共同努力从负面事件中恢复的能力，进而在预防冲突或冲突重演方面发挥关键作用。因此，建设抵御武装冲突和暴力影响的能力是健康促进和平规划编制的一项主要成果。
30. 因此，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侧重于脆弱、受冲突影响和易受冲击环境，但经各国政府请求和认可，在需要建立、维持或加强社会凝聚力、复原力或信任的环境中，也具有相关性。正如COVID-19大流行所表明的那样，社会凝聚力差或信任度低会破坏积极健康结果以及全民健康覆盖。

2.2 健康与和平方法

31. 本节阐述了健康与和平方法，这是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的概念基础。
32. 正如上节所简述的，健康与和平方法由两部分组成：
 - a. 确保卫生规划“对和平与冲突敏感”。这意味着在设计和实施这些规划时，应主动设法减轻特定社会或社区中会于无意间加剧社会紧张局势、助长冲突或破坏社会凝聚力因素的风险（也称为“不伤害”原则）。
 - b. 在环境、能力和风险允许的情况下，设计和实施“促进和平”的卫生规划¹²，即力求改善和平前景，例如通过加强社会凝聚力、公平、包容、对话或社区抵御武装冲突或各种形式暴力影响的能力。
33. 健康与和平方法的两个组成部分均要求风险和影响分析/理解背景环境、分别有助于和平与冲突的结构、做法和行为以及卫生规划编制与之互动的方式。
34. 该方法的第一个组成部分，即(a)和平与冲突敏感性，是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的核心要求，适用于各种环境中的所有规划编制。卫生规划必须始终保持对和平与冲突敏感，以避免在无意中加剧或制造新的不满，助长社会紧张局势，维持非包容性做法，或以其他方式对支持社区一级和平的结构或行为造成伤害。

¹² 将冲突敏感性概念化有多种不同方式。一些模式认为，冲突敏感性既包括(1)“不伤害”（即避免加剧冲突的驱动因素）——这也是“冲突敏感性”的原始（也是最常实施的）定义；也包括(2)积极影响和平（即加强和平的驱动因素）。然而，由于这两个目标需要采取不同行动并会带来不同风险，在健康与和平方法中，我们已将其分开，并作为两个不同的概念：(1)冲突敏感性，即仅限于“不伤害”，该方法对这一概念进行了系统地宣传；(2)促进和平，即力求促进改善和平前景，如本路线图所述，健康与和平方法只“在适当情况下”宣传这一概念。



35. 实施或管理卫生规划编制的卫生工作人员有义务根据医学伦理和与国际人道主义法相关的人道主义原则，以中立和公正的方式为任何病人提供护理。然而，除此之外，对地方一级促成和平与冲突的背景和动态的深入了解，可以使他们更好地识别和驾驭复杂的社区动态，包括边缘化和排斥问题，或对偏见的认知。
36. 卫生政策制定者对当地环境及和平与冲突动态的分析也有助于实地卫生工作者识别和解决一些潜在因素，这些因素可能会在地方一级制造不信任、恐惧、愤怒，并在某些情况下，导致社区对卫生服务提供者的接受度较差，从而损害全民健康覆盖，并在某些情况下，使卫生工作者和资源面临被攻击的风险。如果卫生规划对冲突敏感，并让社区参与设计、提供和/或实施卫生保健服务，可能会有助于提高社区对卫生服务的接受度和自主权。这反过来可能会促进社区积极保护卫生资源，从而为有需要的人提供安全获得卫生保健服务的机会。
37. 虽然冲突敏感性的概念和“不伤害”原则并非新鲜事务，但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旨在加强其应用并使之系统化，包括通过设法增加知识和资源，以始终如一并有效地将冲突敏感性纳入卫生规划编制。在此过程中，它将对那些已在个人和社区层面促进了“不伤害”方法的现有指南和资源加以利用，如防止性剥削和性虐待，以及对受影响人口负责。这些指南将确保对医学伦理和冲突环境下的法律框架（如国际人道主义法）的理解、认识和实践成为任何能力建设努力的一部分。指南还应考虑到针对这一问题的现有指南和战略（即世卫组织紧急医疗队“红皮书”，对医疗机构的袭击）。
38. 健康与和平方法的第二个组成部分，即(b)促进和平的规划编制¹³，必须严格视具体情况而定，且未打算系统地加以推行。世卫组织国家办事处应与各国卫生部协商，逐案考虑是否有机会将促进改善和平前景纳入卫生规划编制的设计之中，而后，再适用本路线图概述的健康与和平方法。只有在环境、能力、风险（包括工作人员安全；健康政治化方面的任何风险等）和世卫组织的比较优势允许并且可行的情况下，才会与当地社区协商，实施促进和平的规划编制。在确保国家领导权的同时，与拥有互补性专门知识的其他国家或国际行为者合作或至少是进行协调往往是适当的。
39. 促进和平的卫生规划编制可在不同层面发挥作用：
 - a. 与社区成员一起，解决社会凝聚力、信任和复原力问题；
 - b. 与社会中的知名人士和/或有影响力的成员一起，促进消除社会紧张局势、边缘化现象或谣言；
 - c. 与政治领袖一起，致力于包容和公平的卫生政策、卫生对话和外交。

¹³ 促进和平的规划编制有时会被称为有利于和平的规划编制，这表明其意在对改善和平前景产生积极影响。



40. 视具体情况不同，促进和平的卫生规划编制的贡献将有很大差异。下面举例说明了可改善和平前景的可能的促进和平活动，同时认识到活动与具体情况高度相关，在一个地点可行的，在另一地点也许并不可行。健康与和平规划编制意在：
- a. 通过参与性和包容性卫生治理，加强社区之间和社区内部的社会凝聚力。这可能涉及以卫生治理作为对话的切入点，并通过对话，查明与排斥或歧视有关的不满。伙伴组织可能会为对话会议提供便利，世卫组织、国家卫生主管部门和/或卫生工作者则将从所得结果中受益，使其规划或行为更加包容和公平。
 - b. 促进对卫生保健服务和卫生工作者的保护。
 - c. 通过为面临暴力风险的群体设计卫生活动，为减少或预防社区暴力作出贡献。这可能涉及社区卫生工作、基础设施建设、疾病监测等。

2.3 健康与和平方法的原则

41. 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的实施必须充分尊重《联合国宪章》规定的原则。
42. 健康与和平方法，更具体而言，即促进和平的规划编制所秉持的原则与成功实施卫生规划和改善和平前景相关，即：环境特异性、国家领导、参与、公平、包容。此外，世卫组织的所有规划编制都将与适用的标准、原则和政策保持一致，其中可能包括但不限于医学伦理、人道主义原则（在有关环境中）、相关国际法律标准和世卫组织内部政策。
43. **国家领导权：**健康与和平规划编制须由国家牵头，即从国家主管部门至社区一级，包括确定优先事项、消除地方冲突或将社区与各级政府联系起来。这包括与国家行为者密切协商，开展规划编制工作，并采取步骤，向各国提供所需的技术、人力和财政资源，以便其能够主导和领导在国家一级实施该倡议的工作（如果它们愿意这样做的话）。虽然国家领导权是该倡议的一项主要原则，但参与式规划设计（即让地方社区参与进来）同样重要。
44. **医学伦理和人道主义原则：**此外，所有的卫生规划编制以及医务人员的行为和义务都应符合医学伦理，世卫组织关于医学伦理主题的现有指南和标准仍势在必行（如世卫组织紧急医疗队“红皮书”）¹⁴。人道主义环境中的卫生规划编制应秉持人道、公正、中立和独立等人道主义原则以及国际法律标准。为促进提高卫生规划编制的冲突敏感性，应加强卫生工作者（以及规划管理人员）公正（不加歧视并根据最大的医疗需求）、中立（不偏袒任何一方）地开展工作的能力，以便他们对地方一级的环境及和平与冲突动态有更深入的了解。
45. **环境特异性：**该倡议的一项基本原则即根据各种特定的卫生环境以及社会、经济和文化背景，健康与和平规划编制在不同环境中会呈现出不同面貌。基于此，世卫组织国家办事处最适合根据请求并通过与各国政府讨论，就采用哪种方法最为合适提出建议。值得注意的

¹⁴ 世界卫生组织，《面向在武装冲突和其他不安全环境中应对突发卫生事件的医疗队的指导文件》。可查阅：<https://www.who.int/publications-detail-redirect/9789240029354#:~:text=This%20publication%2C%20also%20referred%20to,conflict%20and%20other%20insecure%20environments>。



是，有意寻求改善和平前景并非自动适用或在任何情况下都适用。需要在国家一级进行评估并作出决定（如本路线图关于健康与和平方法的小节所述）。

46. **参与：**参与意味着要促进和支持不同人口群体的交往和参与，并将其观点和经验纳入计划、规划和监测。社区参与是一种可用以促进改善公共服务的积极工具，有助增强社区权能，使其成为更具包容性的体制的贡献者。此外，冲突敏感性（和促进和平）的一个重要方面就是真正接触当地居民，以使其能够影响他们所接受的援助或服务的类型、提供和质量，并了解他们如何看待卫生规划编制和如何与之互动。参与包括让所有群体，包括青年和妇女，切实参与。
47. **公平和包容性：**必须确保所有人不受歧视地参与¹⁵。卫生保健服务的公平获取和包容性对全民健康覆盖至关重要，也是预防冲突和维持和平的关键。获得权利和服务的机会高度不平等的社会更有可能陷入暴力冲突¹⁶。

2.4 不同作用和工作方式

48. 合作与协调对于成功实施规划编制方面的健康与和平方法至关重要。一般而言，视具体情况，各国政府、其他联合国实体和非国家行为者可在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中发挥关键作用，在采用健康与和平方法进行规划编制方面尤其如此（如果他们选择这样做）。
49. 考虑到世卫组织是在其任务和比较优势范围内开展工作，合作与协调尤为重要；有时，健康与和平规划编制也将受益于在促进和平的规划编制各具体领域积累了专门知识的其他联合国机构或非国家行为者的比较优势。
50. 通常情况下，健康与和平规划编制必须在国家和地方一级设计，并严格适应具体环境。国家主管部门对健康与和平规划编制的范围和-content有不同偏好，可在不同环境中进行不同形式的合作。此外，对冲突敏感意味着世卫组织可在一种环境中发挥某种类型的支持作用或实施某些类型的规划编制，但在另一种环境中则不然。
51. 然而，虽然无法规定国家一级的确切作用，它们在一种环境与另一种环境中也不尽相同，但为了更清楚地展示健康与和平规划编制在实践中可能是什么样子，本节概述了行动者所可能发挥的不同的作用（如果它们选择这样做）。这份清单并非详尽无遗，亦非硬性规定：也就是说，各实体可视具体情况和各利益攸关方（首先是国家主管部门和世卫组织国家办事处）的偏好，发挥不同作用。
52. 世卫组织总部支持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的秘书处团队将与各区域办事处密切合作，带头开展下述工作：全球研究和评价/学习工作；与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有关的全球宣传和提高认

¹⁵ 在世卫组织《第十三个工作总规划》中，“世卫组织在各级参与中均承诺要在卫生领域实现性别平等、公平和权利，提高参与水平，建立抵御能力，并赋予社区权能。世卫组织承诺将性别观点纳入主流，不仅包括按性别分列数据，还要把性别观点用于需求分析和规划设计。”（第35页）

¹⁶ 联合国和世界银行，《通往和平之路：以包容性方式预防暴力冲突》（华盛顿特区：世界银行，2018年）。



识工作；；向区域或国家办事处提供特别技术支持；将健康与和平方法纳入整个世卫组织的主流，这意味着它将向世卫组织各级提供技术支持，以便系统地将与冲突敏感性和（适当情况下）促进和平有关的原则纳入规划的设计和和实施；并在全球一级发展伙伴关系。

53. 各区域办事处将根据各自区域背景，调整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的各个工作领域，以此发挥关键作用，融入并影响世卫组织总部在全球一级的工作。它们还可在制定区域一级的行动计划方面发挥领导作用，以便与会员国和世卫组织各国家办事处密切合作，在各自区域实施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
54. 将冲突敏感性纳入所有规划编制的责任、是否实施促进和平的规划编制的决定，以及设计、实施、监测和评价促进和平的卫生规划的责任，均将由国家一级承担。国家一级的具体作用将取决于背景和环境类型、世卫组织与各国政府之间的现有工作关系以及各国政府的偏好或优先事项。在某些环境中，卫生部可在世卫组织国家办事处的支持和协调下，牵头设计和实施健康与和平规划。在其他环境中，国家主管部门可能倾向于只是为世卫组织国家办事处的工作提供便利，以便其设计和实施对冲突敏感的卫生规划，或是在它们认为相关的情况下，设计和实施促进和平的卫生规划。卫生部如果愿意，也将在世卫组织区域和国家办事处的支持下，在制定国家或区域一级的行动计划方面发挥关键作用。这些行动计划可以确定实施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时的业务重点和资源需求，并阐明在该国家/区域各行为者可以发挥的不同作用。如果卫生部认为就本国环境而言，没有必要实施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它们可能会决定不在本国开展这方面工作。
55. 世卫组织国家办事处（如果存在）可应要求向各国卫生部提供技术和其他支持，或带头将健康与和平方法纳入主流。
56. 如关于工作领域六（发展伙伴关系）的部分所述，其他联合国机构和非国家行为者可选择就健康与和平规划编制与世卫组织合作或协调。与国家一级的全系统协调机制（如人道主义国家工作队、联合国国家工作队、驻地协调员办公室和/或联合国特派团）、国家主管部门和民间社会组织平台合作是促进与人道主义、发展与和平等部门不同利益攸关方进行合作和/或协调的关键。在人道主义环境中，有必要与群组系统（主要是卫生群组）和任何参与应对的卫生行为者密切接触，以确保与人道主义应对计划相辅相成。
57. 在规划实施层面，参与健康与和平规划的卫生工作者（包括社区卫生工作者）无需承担其现有医疗任务之外的责任，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的规划编制将始终遵守医学伦理。在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中，卫生工作者无需充当和平缔造者或和平调解人。健康与和平方法力求在规划编制或政策一级促进改善和平前景；这意味着，我们只是期望开展医疗活动能够间接促进改善和平前景（例如，通过加强公平获得卫生保健服务的机会）。健康与和平规划编制通常会根据环境和需求，在开展医疗活动的同时，引入一些补充活动（如关于卫生保健服务包容性的对话；跨越冲突线的社区卫生工作者培训；或是与精神卫生和社会心理支持规划编制相关的预防暴力活动）。此类活动的实施主要依靠专职和合格的项目工作人员（无论他们是属于某一医疗/公共卫生实体，还是属于具有实施此类活动的专门知识的其他



伙伴组织，标准即具备实施这些活动的实际能力）。就卫生保健工作者（及任何其他项目工作人员）而言，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主要期望他们能发展以更高的和平和冲突敏感性来开展工作的能力。¹⁷

3. 实施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工作领域和优先事项

58. 本节讨论了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以下六个工作领域的实施情况：

- (i) 通过研究和分析产生证据；
- (ii) 制定战略框架；
- (iii) 宣传和提高认识；
- (iv) 能力建设；
- (v) 将健康与和平方法纳入主流；以及
- (vi) 发展伙伴关系。

59. 它确定了五年内这六个工作领域各自的政策优先事项和目标，并规划了一些主要活动。这些均体现了如下所列报告EB150/20中确定的2023-2024年的优先事项：

- a. 更新¹⁸世卫组织关于健康与和平方法的全球战略；
- b. 通过为此类规划编制制定强大的监测、评价和学习框架，在健康与和平规划编制的影响方面生成更多证据；
- c. 通过在本组织三个层级提供培训和技术支持，培养实施健康与和平方法的意识和能力；
- d. 通过高级别宣传工作，就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与会员国接触，以促进世卫组织和会员国将健康与和平方法纳入公共卫生政策或规划的主流；
- e. 与其他利益攸关方一道，在发展伙伴关系方面持续作出努力，以提高能力并支持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

60. 上述优先事项主要是为了促成按照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工作领域5的要求，将健康与和平方法纳入国家一级规划和全球一级的世卫组织政策和/或指导文件的主流。

61. 本节确定的目标和活动主要涉及世卫组织秘书处与区域办事处和国家办事处密切合作，在全球/总部一级开展的工作和承担的职责。不过，秘书处还将与各国卫生部以及愿意促进/实施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的其他联合国机构和非国家行为者进行接触。

¹⁷ 这就要求至少进行对冲突敏感的做法方面的基本培训，并简要介绍特定环境下的和平与冲突动态，包括面向管理人员和团队领袖，他们是减轻和监测造成伤害风险的最佳人选。

¹⁸ 这里应该是“制定”。

62. 关于在国家一级实施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未来将在另一份文件（“在国家一级实施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的行动框架”）中加以讨论，此文件将以本路线图为基础，各会员国则可通过国家行动计划加以调整，以适应本国国情（见工作领域2）。

3.1 工作领域 #1：通过研究和分析产生证据

63. **战略目标：**世卫组织将通过分析卫生规划编制如何促进和平以及监测和评价世卫组织的健康与和平规划编制来生成证据。
64. 该项工作将为所有其他工作领域，特别是工作领域#5（将健康与和平方法纳入主流）提供信息，因为它将为设计、实施和评价健康与和平规划编制提供更强有力的证据基础。

政策优先事项	在五年内，世卫组织将致力于：
改进对健康与和平方法的衡量	确定促进改善和平前景的循证指标，如信任和社会凝聚力得以增强，并牵头努力制定一致且严格的健康与和平指标。世卫组织将努力制定一套全球指标，同时认识到，区域和国家之间的差异要求制定一个能够适应各种具体情况的框架。
	为健康与和平规划制定一个强有力的监测、评价和学习框架，并就如何衡量健康与和平活动的长期有效性和影响（积极与消极）提供指导，以及决定健康与和平方法何时适用。
	建立可靠的监测和评价系统，以收集和衡量与健康与和平规划编制有关的数据。
	应要求向世卫组织国家办事处和/或会员国提供技术支持，以加强其数据收集和分析能力。
制作公共知识产品，为健康与和平方法提供证据基础	收集并分析国家一级关于健康与和平规划编制对和平与健康成果的影响的证据；卫生保健工作者的作用；患者获得卫生保健的机会以及卫生规划如何促进改善和平前景。这其中应包括过往经验以及卫生活动可能对冲突动态造成了意外不良影响的事例。
	编制并传播关于健康与和平规划编制最佳做法的综合纲要。
	创建一个开放式知识和学习门户网站，提供获取健康与和平规划编制相关知识产品的机会，并帮助促进经验、良好做法模式、创新等方面的交流。

3.2 工作领域#2：制定战略和业务框架

65. **战略目标：**根据经核准的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路线图，世卫组织将与世卫组织区域办事处、国家办事处和会员国协商，制定“在国家一级实施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的行动框架”。
66. 为支持在国家一级实施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应在本路线图提出的概念和战略方向的基础上，制定一份行动框架，就在国家一级实施该倡议的可能途径，向会员国、世卫组织国家办事处和主要利益攸关方提供业务指导。
67. 会员国可根据本国情况，调整该行动框架提供的指导（如果它们决定这样做）。此后，便可在国家（和/或区域办事处）一级制定具体行动计划。
68. 在国家（和/或区域）一级制定行动计划是就健康与和平规划编制与社区和其他相关地方行为者进行接触的一个重要步骤。这是确保健康与和平规划编制符合具体情况且对冲突敏感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政策优先事项	在五年内，世卫组织将致力于：
实施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	根据本路线图并与相关国际、区域、国家和/或地方利益攸关方合作，在全球一级实施该倡议
	与相关国际、区域、国家利益攸关方合作，在国家一级实施该倡议，包括在国家一级制定“实施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的行动框架”
	支持制定特定国家和/或区域行动计划（如有）

3.3 工作领域#3：宣传和提高认识

69. **战略目标：**世卫组织将与会员国（包括各国卫生部）、捐助者、世卫组织内部以及联合国机构和相关非国家行为者一道，就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特别是健康与和平方法，开展提高认识和宣传活动，以鼓励了解该倡议，并动员为其实施工作提供支持和协作。在此过程中，应对证据生成工作加以利用。

政策优先事项	在五年内，世卫组织将致力于：
提高对健康与和平方法的认识	在证据生成工作的基础上，确定宣传和提高认识工作的优先事项，并编制关键信息。
	利用政策对话和宣传工作，帮助提高外部网络和各伙伴关系（包括国家卫生部、联合国机构、国际和国家伙伴以及社区组织和网络）对健康与和平规划编制的认识，并动员其为健康与和平规划编制提供支持。
	纳入一个关于宣传工作的“学习循环”，以便随着时间的推移，加强该方法。
倡导将和平与冲突敏感性及（在适当情况下）促进和平适用于卫生规划编制	编制宣传和提高认识材料，以作为一项资源，供世卫组织和会员国用于支持/促进对冲突敏感的卫生规划编制和促进和平的卫生规划编制。
	倡导循证规划编制，此种方法旨在通过公共卫生规划编制促进改善和平前景，如加强社会凝聚力、减少边缘化，或酌情消除冲突或社会紧张局势的潜在驱动因素。
	利用与学术机构等实践社群的伙伴关系，共同倡导采用健康与和平方法。

3.4 工作领域#4：能力建设

70. **战略目标：**世卫组织将根据资源的可获得性，使其工作人员，并应要求使其所支持的卫生系统具备设计和实施对和平和冲突敏感的卫生规划编制及促进和平的卫生规划编制所需的能力、行为和态度。重点将是通过有效和有原则地应用医学伦理来增强卫生工作者的权能，包括建立对医疗公正和医疗中立的认识，以更好地应对在脆弱、受冲突影响和易受冲击环境中面临的道德困境和挑战，并避免不当暴露成为直接攻击目标。
71. 世卫组织将编写能力建设材料，并向世卫组织秘书处工作人员以及外部利益攸关方（如各国卫生部、联合国组织或愿意考虑为健康与和平规划编制作出贡献的民间社会组织）提供这些资源和培训机会。培训模块应针对不同级别的职责和角色（从决策者和规划管理人员到实施团队）进行调整¹⁹。

¹⁹ 培训还应考虑到工作人员的工作量（包括卫生保健工作者的工作量）和其他培训要求，同时利用现有资源。

政策优先事项	在五年内，世卫组织将致力于：
确保世卫组织不同级别的工作人员有能力提供对和平和冲突敏感的卫生服务	编写手册和培训材料，培养设计、实施、监测和评价健康与和平规划所需的特定技能。
	在可能的情况下，调整现有的技术支持和培训，以纳入健康与和平方法的各项原则及和平和冲突敏感性等技能。
	根据角色和需要，向参与进来的特定世卫组织工作人员和合作伙伴工作人员提供关于健康与和平规划编制的培训课程。
如有需要，支持会员国提高其实施健康与和平规划编制的能力	分享培训材料，并为各国卫生部和其他参与提供卫生服务的国家行为者提供培训支持 ²⁰ 。
	应要求酌情提供技术支持或能力建设活动，以加强各国卫生部在相关情况下制定健康与和平规划和政策的能力。

3.5 工作领域#5：将健康与和平方法纳入主流

72. **战略目标：**世卫组织将与相关国家和国际利益攸关方合作和协调，力图系统地将和平和冲突敏感性纳入其政策和规划编制工作，并在可能的情况下，纳入与促进和平的规划编制有关的原则。
73. 此项工作对于实现该倡议加强卫生部门和世卫组织在促进和平方面的作用这一目标至关重要。这是在世卫组织工作中实施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需开展的主要工作。
74. 可在本组织不同级别的工作中实现将健康与和平方法纳入主流：纳入全球一级的世卫组织政策和/或指导文件；在有关国家认为适当的情况下，纳入区域或国家一级规划。
75. “将和平与冲突敏感性纳入主流”意味着世卫组织和相关利益攸关方在脆弱或受冲突影响地区或需加强社会凝聚力或信任的地区设计和实施卫生规划或活动时，必须主动设法减轻会在无意中削弱和平因素、助长冲突或加剧社会紧张局势的风险（“不伤害”原则）。
76. “将促进和平纳入主流”意味着世卫组织和相关利益攸关方在脆弱或受冲突影响地区或需加强社会凝聚力或信任的地区设计和实施卫生规划或活动时，应考虑促进改善和平前景（如通过加强社会凝聚力、信任和对话、增强社区权能以应对冲突和社会紧张局势）是否可行和适当。为提高影响力，目标贡献应是有关环境中更广泛努力的一部分或是与之相一致，并系与其他利益攸关方合作确定。

²⁰ 卫生工作者培训可包括如何在特定环境中，结合医学伦理以及相关的人道主义原则，适用和平和冲突敏感性。

政策优先事项	在五年内，世卫组织将致力于：
将和平和冲突敏感性系统地纳入世卫组织规划的设计和和实施	扩大世卫组织的监测、评价和评估工具包，以纳入适合健康与和平方法的方式，特别是跟踪冲突敏感性的适用情况。
	将更深入的背景分析和冲突敏感性纳入脆弱和受冲突影响国家所有规划的设计和和实施
与国家和国际利益攸关方协商，系统地考虑促进和平是否适用于世卫组织的规划编制，并在可行的情况下纳入此种方法。	制定标准，以确定哪些环境中可以实施促进和平的规划编制并给予优先考虑。
	在国家掌控下，与各国卫生部密切合作，支持（“酌情”）将促进和平的规划编制纳入相关国家工作计划。
	经各国政府请求和认可，秘书处将对世卫组织国家办事处进行工作组访问或为其提供远程支持，以便在健康与和平规划编制的概念、设计、筹资、实施、监测和评价阶段提供相关技术指导。
实现健康与和平方法的国家领导权和地方自主权	鼓励并支持国家一级健康与和平规划编制的国家领导权。这可能包括由会员国主持相关会议，主办活动，记录其国家经验；由社区组织主导规划设计等等。

3.6 工作领域#6：发展伙伴关系

77. **战略目标：**为加强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的有效性，在任何情况下，世卫组织都将遵循世卫组织的政策和规则，包括《与非国家行为者交往的框架》（如适用），在世卫组织内部并与愿意参与健康与和平规划编制的外部行为者（包括其他联合国机构、国家和地方卫生行为者以及其他国际组织）建立、加强和/或扩大合作。
78. 合作与协调对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至关重要。虽然确定具体的合作伙伴或合作方式超出了本文件的范围，但世卫组织认识到，其他联合国实体和非国家行为者可在开展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各领域工作，特别是在业务层面将健康与和平方法纳入主流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如果他们选择这样做）。
79. 世卫组织将进行协调并寻找与其他联合国实体合作的机会，以便“一体行动”，充分利用每个机构的比较优势，并避免重复工作。与其他联合国机构合作可使世卫组织能够在提供卫生服务时，受益于应对健康问题的社会决定因素或通过加强社会凝聚力等改善和平前景的其他规划编制。
80. 世卫组织还将酌情与愿意合作实施健康与和平规划编制的相关非国家行为者建立或加强合作，其中包括在追求和平成果方面有一定经验的实体，以便在更广泛的公共卫生规划范围内，促进或领导社区一级改善和平前景的活动。例如，世卫组织可视环境和需求，促进就

获得卫生保健服务的机会与社区成员举行对话会议；促进社区对公共卫生政策或规划编制的投入。

81. 将从冲突敏感性的角度对所有此类合作进行分析，以确保此类合作不会损害可感知到的卫生服务的中立性或公正性，并将遵循世卫组织的内部政策，如筛查利益冲突。

政策优先事项	在五年内，世卫组织将致力于：
在世卫组织内部建立、加强和/或扩大合作，支持健康与和平方法。	促进整个世卫组织的合作，以推动共同议程。
	确定健康与和平规划编制具有特别重要意义的技术领域，并加强就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开展的内部合作。
建立、加强和/或扩大与外部行为者包括与其他联合国机构、国家和地方卫生行为者以及其他国际组织的合作。	确定合作开展健康与和平活动的机会。这可能包括共同生成证据、联合提案或联合规划编制、共同宣传或培训。
	与建设和平的行动实体、其他主要联合国机构、基金和方案、国际金融机构以及参与建设和平活动的非国家行为者建立职能联系。

3.7 实施本路线图过程中秘书处应考虑的其他因素：

82. 秘书处应与会员国协商，制定必要的政策、指南，建立适当的管理结构、资源和程序，以便有效、成功地实施健康与和平全球倡议。